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005877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9日

商 标

medisana

申请人 马德保康有限责任公司
MEDISANA GMBH

地 址 德国诺伊斯, 卡尔辛鲁兹大街2号
CARL-SCHURZ-STRASSE 2, 41460, NEUSS, GERMANY

代理机构 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非医用漱口剂